

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公告

热浪(辽宁省)传播有限责任公司、沈向荣:本院受理原告王丽娜与被告热浪(辽宁省)传播有限责任公司、沈向荣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,案号(20 25)辽0102民初8546号,已审理终结,现本院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,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,即视为送达(可在公告期内与本院联系领取)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,上诉于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

